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15-59

##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份，公司积极响应落实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精神，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媒体披露了《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4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7月13日-10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15.11万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增持期间	本次增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占公司股本比例
高旭斌	董事长兼总裁	2015年7月15日 -9月14日	71,100	71,100	0.015%
蔡钦铭	副董事长兼副总裁	2015年7月15日	5,000	5,000	0.001%
卢少辉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12日	20,000	20,000	0.004%
陈明森	独立董事	2015年7月21日	5,000	5,000	0.001%
赵峥	监事	2015年7月24日	10,000	10,000	0.002%
王涵	董事会秘书	2015年7月15日	10,000	10,000	0.002%
谢明锋	财务总监	2015年9月9日	10,000	10,000	0.002%
郑惠川	副总裁	2015年7月15日	20,000	20,000	0.004%

合计			151,100	151,100	0.032%
----	--	--	---------	---------	--------

## 二、增持目的

看好公司的未来发展。

## 三、增持方式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本人、配偶、父母、兄弟姐妹等证券账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 四、增持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五、增持人承诺

所增持股票自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 六、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发（2015）51号《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3日